# 江南春色

（一）

在江南，这正是草长莺飞的季节。

清明时间雨纷纷，而现在，蒙蒙细雨正在这一片竹林中发生了「沙沙」蚕食的声音。

这种黄梅天气，对情人是无限吸引力的，在竹林深处的一个茅屋中，一对青年男女正在对饮。

男的二十上下，虎目剑眉，一脸对任何事都不在乎的神色，敝开了胸衣，露出了胸前的茸茸黑色毛；姑娘十七八，也许是几分酒意，桃颊嫣，美眸睇睐流盼，真是一万种风流，尽在不言之中。

「闻莺，你……你方才说什麽？」

高翊说话时，口角有点歪斜，一看就知道生性憨直，少不更事。

「算了，告诉你也没有用。」柳闻莺生起气来更是惹人生怜，美态横生。

「我知道……你要我向二叔……」

柳闻莺以食指按在唇上，发出「嘘嘘」的声，然後探头门外望望一阵，小雨还在下着，四周静极了。

「你就是这麽愣头愣脑的……」她用指头在他的额上戳了一下，他趁机抓住她的手一带，但她往他怀中一靠，抓向他的腋下攒心穴。

别看高翊醉眼惺忪，却本能地扭身滑步，反而指向她的气根穴。本以为她会闪避，没想到一把抓住了她高耸胸前的肉球，她竟然没有闪避……

他见她没有避，他便伸出双手将她拥在怀抱。

他低下头，轻吻着她，她哼着：「喔……哎唷……」

她反而紧紧的拥抱他，两人相拥在一起，沉醉在甜蜜地热吻中……

他们彼此互相倾心，产生了爱意，这一切都是非常自然的，爱在他们的热吻中迅速传开来。

他们的体温度上升，浑然忘了自我，只享受这甜蜜的吻。

青春的欲火传遍了全身的每个细胞，他们冲动了，於是……

在迷迷糊糊的神智中，高翊带着闻莺进入後面的房间。

高翊将她抱上了床，闻莺平卧在床上，呼吸急促而猛烈，他又温柔的替她解除了所有衣服。

柳闻莺半闭着眼睛，轻声的哼着：「哦……高翊……你……」

高翊抚摸着她的秀发、嫩软的耳柔，及那鲜红的双颊，结实且富有弹性，如尖荀般的乳房。

他的手，游动到了那具有神密的阴户地带，他用手指伸进去轻挑她的阴核。

这时，他甩嘴去吸吮那呈淡红色的乳顼，那粒乳晕在他的口内跳着，真是逗人极了。

他更爱不释手的去摸那耸耸黑得透明发亮的阴毛，见两片肉峰有一道的深沟，湿润润好似在流永。

这时他的手指将那阴穴拨开，见有一个如红豆般的肉粒突出来，涨的饱满且轻盈的抖动。这时侯闻莺全身剧烈的扭着，脚不停的伸缩，且嘴上不时的轻哼着：「哦……高翊……我……我需要……哎唷……快……快插……我……」

他也赶紧将自己脱光。

高翊握着她的手，将她引到他的大鸡巴去，柳闻莺的手接触到了他大鸡巴上浓浓的毛。最後，她紧紧地握住了它。

闻莺用手一下一下的紧握着，他的大鸡巴，受到如此的压迫，就更坚硬，更粗大了。

她心里想着：他的肉棒如此的粗壮，如此我的小穴那受得了？

他又用手轻轻地轻搓细揉她的阴核，闻莺的身子连连的颤抖，骚痒难忍，淫水已淌淌的流出，闻莺微微的反抗着，但是双腿已被高翊拨开成八字形，大大的开着。高翊手握着粗壮的大鸡巴，触到了闻莺的穴口，是那麽一接触，周身如同触电般非常酥痒，她更是骚浪的叫着：

「哎唷……哥……你……你不要……逗我了……我受不了……唔……」

於是他将她的玉腿往上一推。

「哦……」

闻莺她不曾如此过，因此整个人已是软绵绵，而进入飘渺的境界。

高翊此时欲火更烈，他握着大鸡巴，对准穴口，猛提腰身，臀部下沉，只闻「卜滋」一声，大鸡巴已没入半截，但是她已是叫声连连：

「哎唷……哥……轻点……我的穴……会给你……冲裂……唔……好……

唔……「闻莺痛得泪珠直流下来。

他说着：「闻莺，你一身的功夫和我不相上下，但我这麽一插，你怎又叫声连连？」

「哼，这怎能和功夫相提并论。我这可是首次给……」她脸上浮上红晕。

虽然他七、八寸长的肉棒，只进入半截，但她已是丝丝的痛，她全身扭动，且全身发抖，高翊对这方面的功夫很嫩，他只是快乐，只想再接再厉，只见他又将龟头挺了进去。

「哎呀……不……不……我受不了……痛……痛呀……唔……」

闻莺简直快昏了过去，她两脚乱踢乱摆。

高翊见她如此，则不敢过份向前顶，他紧紧的拥抱着她，而手又在乳房上轻揉，按、有时也低下头轻轻的吸着乳头。

闻莺经过了这样的温存，痛苦也减了不少。

「唔……」

这样高翊又提枪上阵，他更是迫不及待，於是他猛然的猛烈的向前一顶。

「嗳呀……不……哦……」

她虽然叫声连连，但是大鸡巴已完全的没入。

「唔……好可怕……唔……」

她的阴户虽然是疼痛，可是由於也很舒服，因此淫水也在不知觉中，潺潺的流出来。他的大鸡巴也感觉到穴内已有水了，便摆起下身一插一抽的动了起来。

他可不敢动的太急促。

「喔……不……还是会痛……不要……」

他一面插，一面说着：「你忍耐吧！第一次那有不疼呢？」

她运足内劲，使出力把高翊推开，但是高翊也并非弱者，他岂肯半途而废，因此他又插抽的动。

刚开始插时，闻莺觉得十分难受，可是等到他抽动了一会，带出了不少的淫水，滋润了小穴後，渐渐痛苦便消失了，取而代之的是兴奋异常。

「喔……刚才痛死了……现在……好多了……唔……」

高翊见她痛苦消失了，他便不客气的强抽猛插。

「卜滋！」「卜滋！」声传来，和那木板床的「吱吱」！声交织成一片。

「喔……美……爽极了……」闻莺呻吟着……

高翊使出浑身的解数，一次比一次插的深，可谓次次见底，攻击如排山倒海般，她只觉得，他的一抽一插，都带来了美感。

突然闻莺双手抱着他的臀部，而头咬着他的肩膊，一阵的吟叫：

「哦……好舒服……美极了……哎唷……你……你这只肉棒……真厉害……

唔……我……我好舒服……「

她那阵阵的低吟，带给他无比的欣慰，因此欲火更上升又听到她叫着：

「哎唷喂……快……插快一点……哥……我……我要了……」

高翊看她已如此的兴奋，既将高潮，因此插的更起劲。稍後一股热腾的浪水，和血水直涌而出，使的整个床上湿淋淋的。

「唔……好舒服……喔……」原来闻莺忍不住丢了一次阴精。

她的双手忍不住的在他背上抚摸着，他还是在猛烈的攻击着，闻莺此时已受到抽插的甜头，所以她猛摆粉臀，上下的迎合，很有节奏感，他见她愈弄愈骚，他干的更卖力，次次直捣花心。

「唔……好……好……顶进去一些……喔……！」

高翊正插的起劲，突然身子一阵颤抖，精门大开，一股强而有力的阳精，直射花心上。她的花心受到冲击，使她更加兴奋，因此双手一抱，两腿一夹，高翊射了精，整个人也乐昏了头，直到有点透不过气来，他才挣脱站了起来。

他们各自又穿上了衣服，虽然他们干过，但是精力仍非常的充沛，不愧是练武之人。

他们俩常在这儿练功和幽会，这一次相互的情不自禁的做了，但他们也并不计较双方家长的势不两立。

事後她只是羞答答地说：「我所以要你这麽做，是希望有一天双方家长不答应，咱们不必夹在中间活受罪，可以双双浪迹江湖，作一对消遥的人间仙侣。」

「百草堂」主人高逸，也就是高翊的二叔。

高翊的父亲是老大，是个殷商。

高翊自小天资聪颖，心地憨厚，嗜武如命，世上任何事情，只要对它产生了兴趣，造诣就不凡，所以高翊的身手，可以说已得到高逸所传的八成以上了。但是，人心是不足的，他和闻莺都以为高逸的「九天罗」掌法只教他一半不到。

这又是一个潇潇雨夜，竹林内径中有位中年文士踽踽独行，他每天都要到附近的镇上为人看病，而且大多是义诊。他就是「百草堂」主人高逸，也是「九天罗」门派的掌门人……

（二）

当他走到竹林深处时，尽管除了「沙沙」雨声之外，尽管除了竹影婆婆外无人迹。高逸却觉得林中有人觎觊，一个绝顶高手的感觉是十分的敏锐的，这是一种修为到了某种程度时，才会有的灵感。

高逸也提高了警觉，仍觉然不快不慢的往前走着。

就在他来到小弯路而竹篁浓密之处，一阵风凌空而降。

高逸已有准备，横移叁步，而这个身着异服顶戴金色色煞神面罩的人如狂飙惊涛般地攻上来。

高逸居心仁厚，不知这人偷袭的企图，所以只守不攻，手下留情。但是，此人动作快逾捷豹，猛似疯虎，而且力大无穷，每出招必是狠招，每攻必是要害。

高逸见对方来意不善，他和声说：「尊驾有此身手，行为却不光明，请问与在下有何过节？」

对方非但不出声，攻势更加凌厉。

竹林内小路不过四五尺宽，此人施展开来，掌腿上罡浪汹涌，把细密的小雨都排扫激射出去，不留滴水。

「尊驾再不收手，在下可要得罪了……」

高逸隐隐觉得，这人的路子有点熟悉，但又有点博杂，颇似柳家庄的「搜魂迷踪手。」

由於两家一向不睦，高逸以为很有可能，既然对方以这种卑鄙手段施袭，且欲置之于死地，高逸决定施予薄惩。

「尊驾可要听清了，一切後果，悉由尊驾自负……」

他的「九天罗」只有九招，每招七式，前面己用过六招四十二式，这功夫罡气逼人，四周粗如碗口的巨竹，一片「卡喳」声中，两丈内的都齐腰折断。

被罡气排出去的雨水，把两丈外的竹叶击落，向外飞旋，形成漫天叶幕，有如隐天蔽日的蝗虫，怪人在罡气中有如狂涛中的小鱼，身法己不灵活。

当高逸第七招施展到四十九式时，对方一声惨叫，身子早己被震到竹林深处去了。

这一声惨叫，使高逸猛然震动，这声音太熟了。高逸是何等聪明的人，隐隐觉得刚才的一些招式之中有些熟悉，再加上这熟悉的声音，他愣了一下，急忙向对方掉落处奔去。

被击出丈外的覆面人，似已负了重伤，却仍然吃力地站起来，似想赶快逃离现场，也可以说，这人似乎不想让高逸知道他的身份。

「站住！」

高逸吆喝着，但对方还在奔逃，只是步伐不稳，速度也不快了。

高逸以「寒塘鹤渡」高绝轻功凌空而至，怪人仍想保护他的头部，却慢了一步，头罩应手而落。

高逸藉着林中的微光一看，不由惊呼着揪着这个偷袭的人高翊。

高逸先是惊，而怒，最後感到悲痛万分。他在武林中身份极高，见多识广，也极有学问的豪杰，以他对高翊的了解，不难弄清他的动机。

「你……你这个畜牲！是什麽人唆使你这麽做的？」

高翊一言不发，只感觉叔叔这一掌「九天罗」印在他的肩上及背上，好像五藏都离了位，被烈火焚炙似的，他比叔叔还苦，但他不想说。

高逸自然知道自己的掌力，又见侄儿鼻淌血内伤不轻，侄儿再不肖，终究先救人要紧，何况他深知高翊颇孝顺，立即扶起了高翊……

高翊已大有起色，高逸这才问他说：「高翊，叔叔知道你不是邪恶之徒，你这样做，必然有人背後怂涌！」

「……」高翊不出声。

「你已经二十岁了！叔叔自信待你不当外人，在作这件事之前，你该深思熟虑，你明知这就是偷艺。」

「……」高翊不出声。

是的，这叫偷艺，在武林中，经常会发生这种阴谋事件，但偷艺者不管是外人或自己人，也须具备相当身手。

更重要是，偷艺者更要精於另一派或二叁派的精深武功招式，且具有一等一的高手才能办到，因为光是精於本门武功，会立即被揭穿的。

「高翊，你必须告诉叔叔，这个背後指使人是谁？这非但关系本门利益和安危，也关系整个武林。」

高翊说：「叔叔，侄儿知错了，您就是打死我以正家法，侄儿仍不能说。」

「无知的畜牲，你知道不知道？」九天罗「掌法几乎是无敌天下。阴谋者偷一两招，和他本门的精粹合并，即不可低估……」

「叔叔，不会的，这件事绝没有阴谋。」

「那麽是谁叫你这样做的？」

高翊仍不出声。因为柳闻莺叮嘱过，不要密。

「谁？快说！你难道气死我吗？」

高翊并非不为叔叔着想，而是以为这件事没有什麽大不了的，只不过自己多学了一两招「九天罗」而已。

「你不说我也知道，一定是柳闻莺，但是真正的主意，却不是她自己，对不对？」

高翊硬是不开口。

高逸想着：大哥已去世，自己又无子女，因此一切的希望全寄托在高翊的身上，加以他平日行为倒也中规中矩，也许是自己太过宠爱枞容，他才敢做这种事出来。

高逸想到伤心处，不由老泪枞横。

高翊是个孝子，他不说只是已允诺柳闻莺，因为她已把她那宝贵的贞操奉献给他，他以为柳闻莺已死心塌地的爱他，所以他对她应忠实。

而现在他却沉不住气了，自幼和叔叔习武，如同是叔叔把他养大的，这次行为如同是叛逆不孝，又怎麽能再惹叔叔生气？

「叔叔，您不要生气，是翊儿该死……」

高逸伸手抚摸着他的头。

「叔叔，这事是柳闻莺叫我这麽做，可是她并无恶意，我相信她，我以人头担保。」

「那有什麽理由相信她不是受别人操纵？」

「叔叔，我们很好，这是不可能的。」

「你们交情好，这也许也是受别人指使的。」

「不！叔叔，这说法我永远不信。」

高逸说：「像你这年纪轻轻的人，阅历尚浅，没有亲身经历你是不容易相信的。」

「不，叔叔，事情不是这样的，由於双方家长都反对我们的结合，我们曾想离家做一对行侠仗义的情侣，但是我们自认在功夫上还是不够，於是……」

「慢着！」高逸打断了他的话，「武功不够是谁说的？」

「闻莺说的，我以为也应如此。」

「哼！这可能就是一个阴谋的开始。」

「不！叔叔我还是不承认您的看法。」

「说下去！」高逸指着他。

「於是我们就计议偷艺。」

「畜牲，你还漏掉了最重要的一点！」

「叔叔，没……我没有！」

「混帐！事到如今你还想瞒，我当初真是瞎了眼，我高逸露了高家列祖所研的绝学，如何向祖宗交待，我…………」高逸一脸杀机，提掌蓄力。

「叔叔，我死在您掌下绝无怨言，只是有两件事尚未了：一您的养育和调教之恩未报、二是闻莺的知遇之情未了，因此我死也不能瞑目！」

高逸收掌而打了他一个耳光说着：「不要再提柳家这个丫头了！」

「叔叔，我不信还有什麽最重要的一点没说出来。」

高逸面带怒容一字一字地说：「那麽你那夜使用了本门武功之外，还杂着其他门派的武功，又是那里来的？」

「这……」高翊说：「那是闻莺教我的柳家掌法」搜魂迷踪手「」！

「那你也同样教她本门的武功」高逸说，高翊低头不语。

「那你们相互的学了多久。」

「大约有叁个月了。」

「我告诉你，你那夜所使用的，除了本门的」九天罗「和柳家的」搜魂迷棕手「之外还有一种武功，我一时想不出来，但我却相信，这也是当今武林名派武功。」

「叔叔……这怎麽会呢？柳闻莺连他们本家本门的」搜魂迷踪手「都没有全部练精，怎会练到别家的武功？」

「这……」高逸自这件事发生了之後，他想了又想，觉得这绝不是一件单纯的自家子弟偷艺事作，而是一件大阴谋。

以他的身份，由於过去和其他帮派的人交过手，因此对武林中各派武功的路数和特点，已有心得。

武功有深厚基础的人，都会如此，因为武林中各派武功虽多，路数迥异，但追湖根源，本是一家。

高逸长叹一声说：「江湖路险，人心难测，你那知道的，如最近风闻武林中出现了一个」邪帮「……。哼！此帮很神秘，虽是刚成立，控制却极严，鬼鬼祟祟，不是正经路数，风闻此帮要向几个门派下手。」

「叔叔，柳闻莺的为人，小侄素知……」

「待你伤愈之後，设法让我见柳闻莺，以便解此事的真像。」

「叔叔，这件事我可以办到！」

「恐怕完全不是那麽回事？」

「叔叔，您是说……」

「你如果能找到柳闻莺，那恐怕是异数了？」

高翊大惊说：「叔叔是说她不见我了？」

「八成会如此，但不知是她本意不见你，或者受人胁迫不准见你。总之，想要马上见到她……」

这时忽闻门外一阵喧哗，像是药伙计李一鸣的口音，说：「有什麽事好好说，毛毛燥燥地，这是干啥呀？」

另一个吼着说：「快把高翊那小子叫出来，他拐走了我家小姐。」

李一鸣冷笑说：「胡说什麽？我家小主人身子不舒服，好几天没出门啦！」

「可不是！我们小姐也失踪两天多了！快点！要不把你主人高逸请出来。」

「怎麽样？」高逸面色凝重地说着就踱了出来……

「发生什麽事了？一鸣。」

两个汉子，一看就认出是柳家庄的护院。刚才嚷嚷那个姓刘。

李一鸣说：「主人，这人硬说是小主人拐了他们的小姐，这怎麽可能？」

高逸说：「请问二位是……」

「我们是柳家庄的人。」

「有什麽贵干？」

「刚才在吵你没听到？狗头长角你装什麽老羊？」

「狂妄！」李一鸣沉声说：「面对我家先生竟敢如此无礼。」

姓刘的大声说：「你家主人教导无方，子弟在外变成无赖，拐带闺女，有什麽值得尊敬的？」

高逸不愧是个长者风范，挥挥手叫李一呜退下，说：「二位是来要你们小姐的？」

「不错。」

「试问二位怎知你家小姐在这儿？」

「我家主人说的。」

高逸说：「贵上有什麽证据说他的女儿被高翊拐走了？」

另一个姓黄的厉程说：「高翊那小子吃了饱饭，没事做，整天和我们的小姐在一起，小姐失踪，不是高翊把她藏了起来，那会有谁？」

高逸说：「这是一种武断看法，就算高翱和你们的小姐时常来往，毕竟不是整天在一起，你们的小姐失踪也可能有其他原因，岂能一口咬定？」

姓刘的厉声说：「据我家主人说，小姐失踪那天，他们是在一起的。」

高逸说：「那一天啊？」

「前天傍。」

「谁是证人哪？」

「我！」姓刘的拍拍胸膛。

高逸说：「那好极了！如果你真的看到了他们在一起，你就大有嫌疑，我准备去找你主人。」

「笑话！我有什嫌疑？」

「你可能拐带了柳闻莺小姐。」

「你把我估高了！小姐的武功比我高出一大截子。」

高逸说：「如果你要拐带她，自然会用卑鄙的手法，你会那麽傻？」

姓刘急躁了，厉声说：「你是个侠骨仁心的豪杰，你怎麽可以血口喷人？」

高逸冷笑说：「试问是二位血口喷人，还是在下血口喷人？二位一来，就不由分说，硬说是高翊了柳小姐，诚如二位所说，他们常在一起，谁也未干涉他们，试问高翊又何必带？」

「那麽高翊呢？」

「他不舒服，正在休养。」

「我们可以见见他吗？」

「为什麽不可以？」高逸一回身，高翊已走出来了。

他说：「二位回去告诉柳庄主，在下不知柳小姐在何处，更不会拐带她。但在下身体好了之後，自会帮忙找她回来。」

「哼！谁相信你的鬼话。」

高翊说：「在下只要问心无愧，二位信不信是你们的事，请问柳姑娘是何时失踪的？」

「前天晚上！」

高翊苦思不解，这时姓黄的说：「老刘，俗语说：」孩子哭，抱给他娘「，咱们回去覆命！」

姓刘的说：「咱们是来要人的岂能就此抽身？高翊，我仍要进去搜一下。」

李一呜冷笑说：「吃了灯草心，说得倒轻松，你们这两块料不妨迈进这个大门试试看！」

「怎麽样？你们要打架？」

李一鸣说：「如果要打架，凭你们这两个斤两够吗？」

姓刘的一面说，一面提掌蓄力，「高先生，你们不敢让我们搜？」

高逸泰然伸手一让说：「二位的言行虽不是训，高某却问心无愧，就让你们进去搜搜又有何妨？请！」

二人大模大样地瞄了李一鸣一眼就进了大门。

没有搜到什麽，也没有道歉，还嚷着说也许藏到别处去了。李一鸣要教训他们，高逸阻止了。

二人走後，李一鸣说：「这两个家伙太狂了！主人刚才就睁一眼闭一眼，让我揍他们一顿！」

「算了！其实他们这一下不过是在唱戏。」

「唱……唱戏？」

「不错，如果丢了人而不出来找，谁会相信他们人丢了是真或是假的呢？」

「这……」李一鸣搔搔头说：「主人，这……不大可能吧？」

「一鸣，你到药去，有些事情不能只从表面去看，事情要是那麽单纯就好办了。」

叔侄二人返回屋中，高翊说：「叔叔您料事如神，果然一切都在您预中，他们前来找人，难道闻莺被他们自己藏了起来。」

「那是往好处想，要是往坏处想，恐怕……」

「叔叔，难道闻莺会有什麽危险？」

「现在多作猜测於事无补，以你的愚行来说，我本应以门规及家法毙了你，或是废了你武功，但这样做的话，也正中了敌人的借刀杀人之计，自动削弱本派的实力，所以我暂时不处罚你，而且还要……」

「叔叔，还要怎麽样？」

「这是一件大阴谋，我深信蕴藏着危险，必须着手侦察，然而，要查这件案子，先要充实自己，以你的功力还不到我放心的火候和份量，我再传你一两招，还有这里有棵千年的雪参，这本是一位异人所赠，你也拿去服用，将来你的功力必然大增。

高翊惭愧已极，「卜通！」一声双腿跪地说：「叔叔，您对侄儿太好了，请恕我无知的冒犯您，侄儿今後粉身碎骨也要……」

「看你历经一次，也懂事多了，只怕你再遇上柳闻莺时，不须她叁言两语，又把你所学全盘说出。」

「叔叔，你经验之谈，小侄深信不疑，但侄儿总以为闻莺她不至於骗我。」

「事到如今，已是十分明显，你居然至死不悟。」

「叔叔，果真她骗了我，也是受人胁迫的。」

高翊伤好了之後，高逸又传了两招给他，又得雪参之助，如今功力已大增，严加叮咛，二人分头去侦察这个武林阴谋以及找寻柳闻莺。

而在他们分手之前，曾联手夜探柳家庄两次，证明柳闻莺确是失踪了。

高翊到衡山的柳浪小去拜访「袖手书生」林鹤，这儿虽称「柳浪小」，占地却有两顷多，垂柳掩映，粉墙绿风自林隙中露出，有如置身世外桃源感受。

看门的老仆既聋又哑，而且生得十分丑陋。

「在下要见老前辈，请给传达一下。」

丑人冷冷地指指他的耳朵和嘴，然後再摇摇头。

高翊说：「原来是聋又哑之人。」

他比手划脚地要求这丑人通报，丑人连连挥手。高翊急了，要往里闯，丑人指指大门内映壁正中一块镶金牌子，上面有「既称袖手书生，来客概不延见」字样。

高翊不由一怔，世上什麽人都有，他本以为「袖手」二字暗示不爱多管闲事之意，想不到此人如此孤癖，任何客人都不见。

这时他才发现这个奇丑的聋哑仆人，一身衣着却十分华丽，不由心头一动，两探柳家庄，不也见过这种怪现象吗？「

他和叔叔曾发现柳家庄内有几个丑人，衣着讲究，却司下人之职，穿着的衣料比庄主柳朝宗还要好。

他离开後，想自後墙施展轻功潜入，但就在他跳上墙头之际，突闻高绝的「蚁语传音」说：「小友要见本书生，可於今夜叁更，在本以西叁里外的山神庙内相见。」

（三）

高翊也学过「千里传音」，但火候还不到，他说：「届时谨侯恭驾……」

离柳浪小十二、叁里处有个小镇，叁四百户人家，有一两家客栈和一家马店，还有些小饭馆。

时已近午，食客却不多。

高翊这次出门，故意打得十分土气，土布衣衫，二踢脚鞋子，本来就有一脸稚气，看来有点土头土脑的样子。

他进入这家比较大些的饭馆时，己有五六个食客，大都是乡下人，只有一个身穿绫罗绸缎的人，背着脸正在吃东西。

高翊略一张望，就坐在这个衣着华丽的人左侧，小二过来抹桌，不屑地说：「老乡，弄点什麽东酉填填肚子？」

高翊低声说：「老乡，俺出门没带多少钱，你们店内最便宜的是什麽？」

「这……」小二本来就瞧不起他，果然不出所料。

他说：「接罗最便宜。」

「接……接罗？什麽叫接罗呀？俺可不曾尝过这道名菜咧！」

「噢！这叫接罗呀！这恐怕还是吃不起的……」

「像贵店这麽大的馆子，客人叫的都是名菜，接罗也不差了……」

「那是当然！」小二轻蔑地瞅着他。

「这样吧！小二哥，那你就来一份。」

小二摇着头走，高翊把包袱放在桌上，这工夫在他右方的华服人侧头看了他一眼。

高翊心头一震！他以为上天真不公平，像这个丑家伙，居然一身绫罗绸缎，简直是暴殄天物，浪费衣料。

此人八字眉、鸳鸯眼、大鼻、暴牙，右边太阳穴和面颊上都有个寸馀长的刀疤。

高翊内心直恶着，就在此时，小二送来一份的接罗，说：「老乡，这算你便宜点，只要一个钱。」

高翊听了便伸手往包袱内一抓，便往桌上放，说着：「小二哥，这些钱你全拿走，不够的尽管说。」

小二见了桌上的钱，一时目瞪呆，心想着：我干了五年多的店小二，今天我可看走眼了，因此一直的打着高翊看着。

高翊说：「小二哥，嫌少吗？」

店小二连连的答着：「不……不，谢谢大爷。」

小二走後，门外又进来一个衣着华丽，黑色做团花马褂，但是却有了一张长满疮疤的丑脸。

高翊几乎笑了出声，「为什麽我这次出门所遇见的阔人都是丑八怪呢？」高翊连饭也都忘了。

只见人一张望，缓缓走到原先那个丑人桌边，二人点点头，後来者坐在他的对面，把裕链放在旁边的椅子上。

「这位爷，您是用饭还是小酌？本店毗近黄河，鲤鱼，活虾都有。」

这位新来的客人还没有回答，用手比划了一阵，连高翊也体会到，意思是照样来一份。

那就是牛肉炒饭，另加一碗蛋花汤。

小二一走，新来的就自裕链中取出一支毛笔，还有一张，似要写字，又在犹疑。

先来的一个似乎和他耽心高的窥视，就打了一个手势，高翊虽不全懂，大致猜出一、二，意思是说：不要耽心，这是一个土头土脑的愣小子。

於是後来者在纸上画了一钓，钓旁写了叁个字，把纸推到先来者面前。

先来者在渔钓上部位画了一个小铅坠，又把纸推了回去，二人相视微笑。

高翊此时故作东张西望，却把二丑画在纸上的看的清清楚楚。

他实在想不通这是什麽意思？但他确信这是有用意的，而且必是暗号，甚至是代表二人的身份。

饭後两个丑人宿了店，高翊住在这客栈对面一家骡马店中，大约是掌灯之後不久，二丑出了店，直奔「袖手书生」林家。

这次高翊见他们由丑人的房门进入，他就施展轻功越墙而入，这柳浪小比柳家庄院还大，到处是垂柳，夜色更加迷人。

高翊一直暗暗跟到「袖手书生」林鹤书房中，林鹤正在袖手踱方步。

此人大约叁旬上下，一脸书卷气，脸色青白，衣着很素。

书房中有很多的书籍，钢炉中香姻缈上升，一片祥和气象。

丑仆引导两位华衣的丑人进入书房，林鹤似乎认识，立让座，而且拿出了纸笔。

来客之一也就是「渔钓叁号」写着：林大侠考虑结果如何？

林鹤写着：「尚在考虑中。」

「不如何时有结果？」

「明天或许可决定。」

「林大侠为武林孝子，这深为武林称颂，为老夫人之病，理应共襄盛举。」

在下素称「袖手书生」一向不问世事，家母聋哑与生俱来，如何得能治愈？

「林大侠须对本帮有信心才行，一旦研成自疗心法，令堂之宿疾当自不药而愈，林大侠任何事都可袖手，唯独恐怕……」

「好吧！让在下考虑吧！」

「何时听大侠回音？」

「明天此刻。」

「咱们告辞，届时咱们听侯大侠回音……」

二丑被送了出去。高翊盯着二人离去，眼见他们返回客栈，这才到山神己半倒，小院中蔓草丛生，正殿叁间，死寂无声的山神庙。

他知道林鹤未来，因约定是午夜在此见面的，此刻不过亥时未。

他通过院中，来到叁间正殿石阶上时，突见左侧顶上跳下一人，这人轻功了得，人就像纸片冉冉的飘落一样。

原来正是林鹤，高翊正要招呼，那知林鹤竟攻了上来。

高翊低声说：「前辈，我是九天罗门下，特来拜访……」

一点也没有用，他照攻不误，此人的身手和高逸差不多，要不是临行前高逸又传了他几招，他早就招架不住了。

「前辈，高逸是家叔，我来此是善意的……」

林鹤双掌推出，如排山倒海般，身法飘忽，院中草高数尺，像在草尖上飞来飞去的蝴蝶般。

「前辈，容我说明来意好不好……」

林鹤掌势一紧，他就必须全力以赴，高翊心里想：「袖手书生」一向谦恭温和，不管世事，怎麽会见了就打不给人开的机会？

高翊打出了火气，怒火上升，认真出手，不论速度和招式丝毫不逊，过了六十多招，两人居然平分秋色。

这麽一来他有了信心，同时也感到骄傲，这「九天罗」果然不凡，和高一辈的人力博，到现在尚未露出败象。

二人越打越快，用招也越来越险，高翊心想，叔叔怎说这人是名门正派，此人连身份都不顾了，真是名实不符！

由於招式愈来愈险，高翊不敢分神，全神贯注迎敌，罡气形成一股强风，把周围丈外的蔓草吹的呼呼的叫着。

就在双方全力以拼之际，高翊突然又听到了「千里传音」，这才恍然大悟。

大约又支持了二十多招，林鹤大喝一声，出手如电，高翊似乎怎麽闪避都来不及了。

就像是对方的两掌早就等在邡儿似的，「叭叭」两声，一中「高门」，一中「秉风」。人也摔了出去。

「高门穴」在腰部「章门穴」的左侧，「秉风」在右肩上，虽然都非死穴，但以重手击中，就会立刻昏死过去。

林鹤嘿嘿笑着说：「二位看清楚了吧？林某全力以赴才逼出他的」九天罗「

的精粹，而不使他自觉。

果然，这时黑漆漆的殿中出现了两个人，竟然就是白天在饭馆中的两个华衣丑汉。

二丑点点头走向高翊，一身绫罗「沙沙」有声。

林鹤一拦，说：「二位千万不可操之过急，杀了此人必然会影响大局。

二丑停了下来，互瞄一下，似乎是交换个眼色，然後返身匆匆的离去。

停了一会儿，当林鹤已证明人已走远了，才说：「小子你装的真像，可以起来了。」

高翊一耀而起，正要开口说话，林鹤打了一个手势，二人施展轻功，一前一後射出了山神庙。

往北是极陡的山坡，但树木极少，视野开阔，在此说话不会被人偷听。

前仕果然名不虚传，刚才若非前辈用「千里传音术」引导晚辈套招，使用本门的掌法打得不可开交，恐怕骗不了这两个家伙。

林鹤说：「这两个人在秘密帮会中不是什麽高手，但也不可轻蔑，况且他们组织严密，没有十成把握，别想除去他们，以免把事弄遭。」

「前辈，这个帮会到底是什麽来路？」

「在目前只知道他们全是些残废的人……」

「似乎府上的下属也像是他们的人。」

「正是，在表面上，我己完全和他们妥协了。」

高翊说：「以前辈的功力，何这些跳梁小丑？」

「你知道什麽？这帮会来找我们几个名派，自有他们的动机的。」林鹤脸有愧色，但高翊未注意。

「前辈，他们是不是为了我们的不传绝学？」

「不错。」

「关於本门，晚辈作了一件对不起家叔的事……」他说了被闻莺怂恿而偷艺之事。

林鹤冷笑说：「他们对付各大门派的手法虽然不同，目的则一！」

「不知他们如何对付前辈。」

「唉……」林鹤概然说：「家母天生聋哑，这是没有办法的事，但有残疾的人，无不希望自己能康复而过着正常人的生活。」

「不错。」

「於是他们竟游说家母，说是这种先天的聋哑可用一种高绝的内功疗治。」

「什麽高绝内功呀？」

「他们提出了要求，以本门不传心法与他们的心法合一，大约两年即合研成一种至高无上的内功心法，用这心法，来疗治不出叁七二十一天，天生聋哑即可有声及说话了！」

「这……」高翊说：「前辈相信这一套荒谬言论吗？」

「我当然不信，但家母相信。」

「太夫人应该知道这是违反自然的荒谬言论。」

「这叫当局者迷，家母自生下了我即未听到我的声音，也未和我交谈。如今又已到晚年，自然希望能如愿以偿，这也无可厚非。」

「前辈，您已把贵派心法告诉了他们？」

「还没有，已约定明天。」

「前辈刚才和晚辈一博，只应他们的要求，让他们再学本门的武功？」

「不错，所以我用千里传音术告诉你，叫你不要全部施展，我自会仿贵派门路套招，使他们看来我们已是绝招尽出，不可能有所保留了。」

「前辈果然高明，但是即使他们只学这些，对我们仍是有害而无益的事。」

「当然，所以我们要反击。」

「前辈的计划是……」

「唉！我被称袖手书生生性疏懒，本想陪家母远避邪帮，不愿和他们周旋。

但是……「

「这邪帮己盯上了前辈？」

「不错，我家中那些属下即是邪帮中的人，我若有所行动，他就会立刻通知他们的人。」

「前辈，我发现他们连络方法是在白纸是画了一个渔钓和一个铅坠。」

「不错，但这只是他们的底层连络暗号。」

「再往上呢？」

「据我所知，还有渔线，是个女的。」

高翊说：「家叔说，我们必须相互连，互通声气，通力合作才能逃过这次劫难。」

「当然，令叔大概是去找」天边一朵云「去了！」

「前辈如见到柳闻莺……」

「我没见过柳朝宗的女儿。」

「前辈，柳闻莺很好认，第一，她爱穿白衣，其次她生得柳眉凤目，皮白如脂，左口角有颗美人痣……」

「是……是她？」

高翊精神一振，说：「前辈见过？」

「大概没错。」

「是什麽时侯？」

「大约是五天以前的傍晚，就在这山下林中，发现一乘二人小轿，另外有八个丑汉严密的保护。」

「是不是都是衣着华丽？」

「正是，就连轿夫的衣衫己都是绸子做的。」

林鹤说：「後来小轿中走出一个妙龄少女，一身白色宫装，体态轻盈，婀娜多姿，口角处有颗美人痣，如同仙女下凡般。」

「喔！」地一声高翊拍拍大腿大声说：「就是她。」

「小伙子！不可如此激动，自古多情空馀恨，寡情固然不好，太多情也非好事，因为太多情的人，视任何事皆为多馀，必将失去一切。」

「晚辈知道。」

「哼！你并不知道。不要说你，就算功夫，经验都相当有火候的人，一但为情所困，仍然是无法自拔的。」

高翊暗暗吃惊，这说法和叔叔高逸说的差不多，可见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，情之所困，防不胜防。

「前辈，晚辈总以为柳闻莺不是巧言令色，有意骗我的女人，也许晚辈又是一厢情愿了。」

林鹤说：「情之一字，由於本人今生少接近女人，不敢深入探讨，但古人既有」唯女人与小人难养也「的先见，因此对女人还是小心为妙。」

「前辈明天如何应付这些邪帮匪徒？」

「我也没有什麽好办法，不过是在拖延而已。」

「这总不是办法。」

「我当然知道，我已暗地通知友人，必要时送走家母，我也好放手一打，不过……」

「我知道，前辈乃」袖手书生「凡事最好柚手不管，这次为了太夫人，已不能再袖手，却有违你的一贯作风，所以感到十分的难过。」

「小子，你倒猜中了我的心意，我懒散惯了，凡事不想插手，但这件事关系武林存亡……」

「前辈，会有那麽严重吗？」

林鹤面色凝重说：「这是个雄心勃勃的大阴谋，岂是他们表面上所说的那麽单纯？」

「前辈是说……他们想偷取各名门正派的武学精华加以溶汇贯通，研成一种天下无敌、超然武林的奇学，而成为武材中的万世盟主？」

「小子，你是怎麽想出来的？」

「自我偷艺，闻莺失踪，及来此知道了府上所发生的事之後，辈推想，可能如此……」

林鹤说：「这和我想的差不多，即使不完全对，也大致不会离谱，相信令叔的看法也差不多。」

高翊说：「前辈，有件事我一直想不通，而且不以为巧合，邡就是为什麽这邪帮中的人几乎是奇丑无比，却又一身华服，而出手又极为大方？」

「这个……我也想不通，但是一开始就知道这件事必蕴含着极大的阴谋。」

林鹤似乎隐瞒了些什麽，又说：「小子，你该去找」平地焦雷「余恨天。」

「晚辈正有此意。」

「见了他，叫他派一二个得力部下到附近小镇上，住入最大的客栈。」

「然後呢？」

「通知令叔，各派连络以这小镇为中心站，会合後，再商量进一步的行动。

但要尽快，因为邪帮逼我甚急，我不能拖得太久。「

「晚辈知道，好在这几个门派相距不过数百里，辈去找余恨天前辈，大概家叔已找到」天边一朵云「了。」

临别时林鹤说：「不论柳闻莺是个好女人或是坏女人总之，这女人很不单纯就是了。」

这一点高翊相信，他和她交往一二年，且有不平凡的交情，而他对她的了解仍然不够。

牛首山在金陵以南约叁十里的地方，由於状像牛首而得名。

这座山之出名，大概是由於宋高宗建炎叁年，岳飞在此谈伏兵，大败南渡长江侵金陵的金求。随後又乘胜追击杀到安微的广德，六战皆捷，擒金得正权，俘首领四十馀人。

但现在使这座山成名的，却因武林名宿「平地焦雷」余恨天住在这儿。

余恨天自五年前妻子被女魔头所杀，儿子失踪後，脾气爆燥，性如烈火，本来他没有「平地焦雷」这绰号的，就连本名也改了。

余家的庄院并不太大，後面是宏觉寺，还有七个七级砖塔，此寺在明代翻修过。

高翊见过门无人，就往里走，又没有关大门。那知到了二门，有个汉子迎了出来，说：「你知道这是什麽地方！」

「不是余前辈的府第吗？」

「既然知道，为什麽往里闯？」

「老兄，刚才发现门无人，就进来了！烦谓通报一声，就说」九天罗「门下高翊求见。」

「「九天罗」是什麽？我怎麽没听说过？」

高翊打量此人，只要是个练家子，没有不知「九天罗」的道理，听说此门中人愤世俗，奇径异行，言谈自然异於常人。

高翊淡然说：「其实这也不能怪老兄，在下来此之前，也未听说过贵庄的大名呢！」

「什麽？你连我家主人都不知道？」

「孤陋寡闻嘛！就像有人不知」九天罗「一样，这有什麽稀奇呢？」

「匡郎」一声，汉子把门关上了说：「愣小子，你明天再来吧！」

高翊看看巳是日暮黄昏，便取道找个小镇上的饭馆，用晚餐心想着，晚上前往较宜。因此一到酉时，高翊换上夜行装，施展轻功前往余府。

高翊跃墙而入，因夜色低沉，万籁俱寂，整个府第内大己灯熄入眠，唯独第二道门後的屋内仍有微光闪动，因此高翊蹑脚移动步子，来到窗边，闭气倾听，只闻里面有个女人道：

「恨天，快来吧！我的衣服已脱下了，你也快点。」

高翊听到此仍不明究竟，乃将纸窗舔破往内一看，他大吃一惊，面颊渐红。

在床上躺着一个赤裸裸的女人，她有一对满如笋的双乳，皮肤晶莹，那两片山峰之下的肉沟显的饱满鲜红，看的坐在她身边的壮汉垂涎欲滴，高翊见到如此情景，打个寒颤，便又翻墙离去，想着余恨天不见我，原来是在干这好事，这也难怪，妻子早死，看来我今又得回小镇过了今宵明日再论。

话说余恨天妻子早逝，实难受性欲的煎熬，於今我只要答应渔丝入纳她的帮会，便可获得她的肉体，但这又关连到整个武林的存亡，真叫我何去何从。这时侯渔丝在床上又催着：「恨天，快点嘛！」

余恨天再也顾不了那麽多，将身上的衣服一一的卸下，而采取饿虎扑羊，向着她的身子直压去，渔丝一双的玉手，欲拒还迎，在无意间，故意触到他那鼓鼓的地带，真是骚浪。

她已毫无羞耻之心，虽然她是有目的而来，但最主要还是要解决性的饥渴。

她那对媚眼，轻瞟着余恨天那高高举起的地方，并出手紧握着他的大鸡巴：「喔！恨天你这肉棒足有七、八寸长，看来我是找对了人。」她说着骚浪的话。

余恨天，他上身用手撑高，色迷迷的眼睛，仔细欣赏这玉人儿，好一身细皮嫩肉，白净如玉，虽然脸庞不算姣美，但他不敢太苛求。

她胸前两座乳峰，高高的耸起，那乳头更像是两个鲜红无此的红葡萄，托出那条纤细的腰身。

妙的是那神密的地带，长满着茸茸的细草，在那宽不盈寸的地方，竟然隆起一座小山丘，有如樱桃般的丽。

余天欣赏了好一阵子，觉得欲火上升，因此他轻挑抚弄着软滑的阴户。只见那粒肉核高高突起，他又用手拨弄着那两片阴唇，啊！那个迷人的桃源洞，忽然开朗着，几片红玫瑰，开满红色，好不迷人！

恨天将一只中指，轻轻的插入洞内，哎呀，那穴心马上不停的开合着。

他只觉得手指头被咬着。

他又轻轻弄了一下子，天呀！穴心渐渐涨大伸长，一跳一跳的往前挺动，又流出白色带点胶质的液体了。

流呀……流呀！

阵阵的淫水随着肉缝而出，他开始用手指代替大鸡巴抽送着。

只见她给弄的全身直抖，腰身猛摇，一闪一缩的回避着，脸儿渐红。

「哎唷……喔……你怎麽？这样……你……那手指头……我……好痒……哎呀……」

她边叫身子边扭转着，那对丰满的乳房，更挺得高高突突的，真叫人心跳。

他见她不时的低吟，心里更急，爬起身子，一只手指仍继续的抽送，而另一只手则在双乳上摸着，捏着，摸着渔丝淫性大发，全身扭转更烈，那洞口已经被淫水所弥盖着。

渔丝只是急喘猛叫：「喔……好快乐……喔……」

他知道渔丝已动春心，一不作二不休，低头对着她那宝穴，轻轻的一吻，赞道：「好香！」

说完，将整个脸深深的埋进渔丝的宝穴上，舌头一伸一缩，一扫一入，便卷进桃洞。

有时用舌头刮舐者，同时手指头刮着阴户两边的肉，一磨一擦，一抽一送，有时也轻顶着穴心！

渔丝美的直娇喘。

余恨天，他以往也曾是百战沙扬的老将，但是妻子过世後，很少发，因此今天到这种地步，他的抑制力便大大的降低，而感到大鸡巴一阵发热，那股热力透过下腹，直向心头钻入，钻得他牙齿好痒，呀！忍不住了，他狠狠的掉个头将屁股一挺，身子落下，顿感整支大鸡巴被一个火辣辣而软软的东西包紧着。

「唔！……」

他猛力的插下去，下面的她受不住的低叫了起来，她感到心窝被被他干的又酸又痛，四肢立即环在一起，将恨天紧紧的缠着……

「喔……好了……不能了！」她又是哼，又是叫。

他看她紧闭着眼，连连喘息，迫的张开嘴，舌尖儿一动一动地像豹儿吐气，忍不住低下头，吮住她的舌尖。

渔丝被他吮得哼了起来，身子又像蛇一样的扭着，他可管不了那麽多，於是他挺起身子。

他这一挺，下面的渔丝再也忍不住了，他先松腿，而後又松了手，臀部渐高举，抓住床沿……

可是他并不知道他该如何动作，还是死板的挺着腰。

渔丝渐感支持不住了，她猛地将四肢齐放，只震得他的屁股，床上兴起一片「吱吱」的响着……

此时余恨天已感到相当美感，因此他按兵不动的享受这一刻。

「啊！快点！」渔丝要求了，「亲爱的，快！快动！」

他看到她脸上冒出汗水，似有一阵的香味随着汗水而出，於是他又开始强抽猛抽，次次见底。

经过他这样的快攻，渔丝又大叫起来：

「喔……我爽极了……哎唷喂……快……快插……我要了……喔……」

她浪叫着，愈叫愈响，似乎已忘掉了一切，余恨天见到此景况，知道她己快了，余恨天快马加鞭，渐渐感到大鸡巴剧烈的麻痒，身体的本能，使他的动作加快，他连续的抽送四十多次，他觉得渔丝上身扭转，两腿伸缩不停，同时他肩头已被她用嘴咬着，有点疼，大鸡巴又好像是受到一股热流的冲击，因此涨了又涨，他知道她己精了。

渔丝精後，痛快地喊着，身体摆动不已。

余恨天的肉棒，受到热流冲击，因此头额暴涨，大鸡巴更是阵阵的抖动，精门一松，一股阳精直射穴心。

渔丝的穴心受到冲击，如同受伤的猛兽，疯狂的震动，使她差点昏倒，几乎停止了知觉。

余恨天，更是快感有加，但是经过一番的动作，精力己消失了不少，因此觉得有点疲倦。

渔丝渐渐恢复知觉，但下体却一阵阵发热，微微有些刺痛，这种滋味真是让她有点受不了，她在回味着……

刚才那一刻，心甜仍甜甜的，她想着，有生以来虽然遇过不少男人，但是那支阳具能有如此粗大而让她饱高潮的乐趣，也只有他，她想着，想着挣脱他的双手，甜蜜的进入梦乡。【完】